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山大學 函

地址：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
承辦人：鄭新怡

電話：07-5252000#5936

傳真：07-5256005

電子信箱：xycheng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學字第11108002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碩二博四退宿延長住宿及111延畢住宿申請.pdf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110學年碩二、博四學生畢業退宿、延長住宿及111學年延畢住宿申請作業規定」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學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0學年碩二、博四學生畢業退宿、延長住宿及111學年延畢住宿申請作業將自111年5月10日起至5月24日止受理申請。
- 二、詳細作業規定(如附件)，本系學務處也將公佈於宿舍服務組網頁，請各系所協助轉知所屬同學，俾利其申辦住宿作業。

正本：本校一級學術單位、二級學術單位

副本：本校國際事務處、學生事務處宿舍服務組曾天來行政一級組員(均含附件)

裝

訂

線